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蘇筱嵐
電話：04-7112422*206
傳真：04-7112373
電子信箱：arashix06@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0902256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
及教材，詳如說明段，請轉知所屬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9年6月24日府授衛疾字第1090223358號函辦理。
- 二、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短期商務人士入境申請縮短居家檢疫作業規範、COVID-19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短期商務人士縮短居家檢疫監測期滿者)中/英文版、COVID-19自費檢驗報告授權同意書、短期商務人士入境縮短居家檢疫申請單、短期商務人士入境申請縮短居家檢疫者於防疫旅館特定地點有限度活動作業原則、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等。
- 三、前揭資料隨時更新，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五類法定傳染病/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疾病資訊項下(網址：<https://www.cdc.gov.tw/Disease/SubIndex/N6XvFa1YP9CXYdB0kNSA9A>)下載參閱。

四、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主題專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網址：<https://www.chshb.gov.tw/taxonomy/term/352>)，可逕自下載。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各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